

## 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披露了《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8）。经核查，上述公告部分内容有误，现就公告中议案九“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”进行更正：

### 更正前：

“公司预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度为其下属子公司的流动资金借款及贸易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10.2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担保，担保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。

董事会认为，本次担保行为，有利于各下属子公司的正常经营，有利于促进各下属子公司主要业务的持续、稳定发展。

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此项决议通过。”

**更正后：**

“公司预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为其下属子公司的流动资金借款及贸易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 10.2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担保，担保期限自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。

董事会认为，本次担保行为，有利于各下属子公司的正常经营，有利于促进各下属子公司主要业务的持续、稳定发展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此项决议通过。  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”

特此公告。

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